

附件 4

出访任务和出访子任务

出访任务	出访子任务	与原任务类型 相对应的任务
业务	对口交流	访问
	谈判磋商	双边会议或磋商
	赴外执行专业技术任务	适航审定、接收飞机、国外维修单位合格审定、国内维修单位境外站点维修审查、飞行训练机构合格审定、飞行员训练、训练监察考试、飞行模拟设备鉴定、验证飞行、航线验证、航空器评审、飞行校验、空管设备使用许可评审及测试、设备验收、境外维修培训机构合格审定、境外航线安保评估、飞行训练管理
	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合作	学术交流
经贸	一带一路	
	产能合作	
	走出去	

	招商引资	
	人才引进	
出席国际会议	一般性国际会议	其它国际会议
	专业学术会议	
	高级别国际会议	
	国际民航组织会议	
专项任务	配合高访	
	执行特殊外交使命	
	受中央委托执行临时任务	
	处理海外突发事件	
	竞选国际组织职务	
	国际组织履职	
	点对点	
	讲中国故事	
培训		培训
展览		
文艺演出		
体育比赛		

说明:

1. 原出国计划表中的“出国任务类型”一项, 根据外交部

有关统计要求调整为“出访任务”和“出访子任务”，请按新类别填报。

2. 原“出国任务类型”已分别纳入不同的“出访子任务”项下，请参照填报。

3. 培训类任务系报送统计数据使用。各单位各部门出国培训计划请按有关规定报人教司审批。